

# 2023 年度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决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3 年 9 月 14 日

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6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是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政策、基本制度、标准和技术规范。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包头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起草包头市生态环境保护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参与拟订与生态环境保护有关的地方性法规和重大经济政策、经济社会发展中长期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包头市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是负责包头市境内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包头市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全市对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的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包头市重点流域和区域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是负责监督管理包头市污染物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制定包头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包头市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旗县区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是负责提出包头市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的规模、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权限审批、核准包头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生态环境方面的固定资产投资

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五是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六是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牧区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生物遗传资源保护、生物安全管理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是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有关政策、规划，牵头负责核与辐射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工作。

八是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委、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是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按上级要求参与制定包头市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监督实施相关标准，配合有关部门规划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执法监测、应急监测、温室气体监测。负责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工作。负责监测信息发布的组织实施，负责县级环境监测工作的统筹谋划和科学决策，形成环境监测与环境执法有效联动、快速响应，协同推进环境监测工作。组织建设管理包头市生态环境信息网。

十是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自治区、包头市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协调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国际合作和能力建设。负责生态环境国际合作与对外交流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

十一是配合中央和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落实。指导旗县区政府落实中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任务，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根据授权对各旗县区、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问责。

十二是统一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检查活动。依法统一行使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的行政执法。建立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的权利和责任清单。

十三是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宣传教育规划、计划，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四是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是职能转变。市生态环境局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国家、自治区和包头市生态环境安全。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局本级和局属事业单位。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

(1)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0 家，为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内设机构 16 个，分别为办公室(宣传教育科)、督查科、综合科、法规与标准科、人事科、科技与财务科、自然生态

保护科、水生态环境科、大气环境科、应对气候变化科、土壤生态环境科、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科、核与辐射安全管理科、行政审批科、生态环境监测科、机关党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另有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其余9家为派出机构：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昆区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东河区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九原区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土默特右旗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达茂联合旗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石拐区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白云鄂博矿区分局。

(2)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6家，分别为包头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石拐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白云鄂博矿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固阳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达茂联合旗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土默特右旗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3)全额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为3家，分别为包头市生态环境局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生态环境监控监测中心)、包头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包头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馆)、包头市生态环境技术保障中心。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3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9家，具体包括：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昆区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东河区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九原区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土默特右旗分局、包

头市生态环境局达茂联合旗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石拐区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局白云鄂博矿区分局、包头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石拐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白云鄂博矿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固阳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达茂联合旗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土默特右旗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包头市生态环境局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生态环境监控监测中心)、包头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包头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馆)、包头市生态环境技术保障中心。  
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生态环境部门(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昆区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3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4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东河区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5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九原区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6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土默特右旗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7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达茂联合旗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8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9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石拐区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0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白云鄂博矿区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1	包头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2	石拐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3	白云鄂博矿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4	固阳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5	达茂联合旗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6	土默特右旗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7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综合保障中心 (包头市生态环境监控监测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8	包头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 (包头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馆)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9	包头市生态环境技术保障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三、2023 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以“一治三转”百日攻坚行动精准破题、高效解题，一批生态环境难点问题得到治理。为彻底整治生态环境领域的突出问题，我们下半年精心策划开展了“一治三转”百日攻坚行动。对2016年以来7年9次环保督察检查反馈的141个问题开展大起底和全复盘，特别是对剩余的38个需要伤筋动骨才能治理完成的“钉子户”“老大难”“拦路虎”问题实施了靶向治理。在100天集中攻坚中，我们组建9个工作推进组，把38个问题梳理成156项整改措施，在此基础上又进一步细化成312项具体举措，列出了90个重点盯办事项，形成了清晰可见的“施工图”，在100天的时间里采取“分类盯办、全程跟办、联合督办”的方式，构建成“一个问题一本台账、一类问题一套专班”的推进机制，实现了工作闭环。经过100天的地区、部门协同治理，我们基本完成了“雨污不分、管网不配套”“尾闾入黄排污口超标”等18

个问题的整改（已销号 7 个，正在申请验收销号的 11 个），剩余 20 个问题有 2 项也能很快完成治理，其他 18 个问题的整改做到了“清晰可见、心中有数、按时完成”。到年底，所有问题的“堵点全部打通、难点全部解决、痛点全部消除”，百日攻坚取得显著成效，全市生态环保工作“由被动整改向主动保护转变、由重点攻坚向协同治理转变、由外部约束向内部驱动转变”的趋势逐步显现，全市上下齐心协力抓整改的合力已经形成，环保部门角色和职能有了新的定位和转变，对关键问题的治理全程监督、全程跟办、扭住不放的认识明显增强、方法和措施明显改善，这也是我们百日攻坚取得的最大成效。

**二是蓝天保卫战创历史最好水平。**包钢实施超低排放改造，完成 28 项治理工程，提前两年实现自治区的要求，成为自治区钢铁行业中首家实现超低排放的企业。在自治区率先开展节水减污协同增效试点工程，完成包头天骄清美干燥窑尾气飘滴化改造，为含湿废气高效治理提供了示范。修订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1145 家企业纳入清单管理，较去年增加 445 家。强化机动车污染源管理，5656 辆重型柴油货车加装远程在线监控系统，完成自治区目标任务要求。从 11 月 1 日开始，开展了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行动，把中心城区划分为 69 个网格，抽派 234 名机关干部下沉实地包片查找，及时发现影响大气环境质量的问题，截止目前发现并完成整改问题 680 个。

**三是碧水保卫战取得历史性突破。**为从根本上解决入黄断面水质不达标问题，我们痛下决心，以“有解思维”出重拳、破难题，举全市之力实施雨污分流综合治理 21 个月攻坚战、再生水利用试点示范工程，投资 62 亿元实施 45 项重点工程，进一步提升了水资源循环利用。四道沙河、二道沙河、昆河、东河 4 条主要入黄支流，自“十三五”断面考核机制建立以来，首次实现全面消除劣 V 类水体。针对尾闸问题的整改，推动完成了包钢总排废水综合整治、中水提质改造等重点工程，南郊和万水泉污水处理厂完成了提质增效，提升了污水处理能力，尾闸水质、水量达到国家黄委会许可要求。实施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和监督管理工作，完成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 40%排口的整治，超额完成任务目标，二轮环保督察和警示片反馈问题得到整改。加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管理，实施全市 83 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完成九原供水站水源保护区的调整，9 个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 100%持续达标。

**四是净土保卫战亮点纷呈。**对全市 21 块重点建设用地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审，完成全市受污染耕地加密调查工作，保障了重点建设用地的安全利用，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为 100%。完成 64 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目前累计完成 332 个行政村，治理率达到 62.9%，远超自治区“十四五”末达到 32%的目标。推动建成瑞达晶混盐、江美铜砷滤料 2 个危废利用处置项目，填补了我市废盐和含砷废物利用处置

的空白。开展全市尾矿库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42个环境风险隐患问题全部完成整改。

五是资金、政策、试点示范“三争取”工作成绩突出，创造生态环境保护“包头经验”。一为5个国家级、1个自治区级试点建设工作全力推进。二是成功入选生态环境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联合研究“一市一策”驻点科技帮扶城市，自治区仅有3个盟市入选，通过对我市在生态系统提升、固废风险防控等方面工作的进一步提升，为全国同类型城市提供经验。三是上级专项资金争取任务圆满完成。组织申报中央、自治区储备库项目102个，今年以来已累计争取到位专项资金5亿元，圆满完成年度4.8亿元的任务。四是生态环境导向开发（EOD）项目申报取得丰硕成果。总投资6.42亿元的土右旗盐碱化土地综合整治与绿色产业融合发展EOD项目，成为自治区今年唯一入选国家生态环保金融支持项目库的项目，获得环保金融政策支持4.8亿元。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5,919.7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615.26万元，增长71.10%，变动原因：一是本年度包头市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二期）二阶段项目等上级专项资金项目未在年初预算内；二是污染防治及环境监测项目资金

等本年追加的市本级专项资金未在年初预算内；三是本年度其他支出项目为非财政性资金未在年初预算内；四是由于有人员新增，导致工资及公用经费增加；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12.51 万元，增长 8.24%。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5,919.77 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4,460.55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312.70 万元，增长 9.98%，变动原因：本年度人事调整，新增了在职人员，人员工资及其他社保缴费相应增加，本年度开展了地下水调查评估两期工程，水污染防治资金增长了 1081.14 万元，各分局也有小型项目资金增加，因此本年收入较上年增加。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5.38 万元，减少 100.00%，变动原因：上年度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技术保障中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38 万元支出了办公费及劳务费，本年度未发生。

3.年初结转和结余 1,459.22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94.81 万元，减少 6.10%，变动原因：2022 年度我系统认真落实财政要求，加快全系统各单位预算执行进度，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有所减少，因此 2023 年度年初结余和结余较上年减少。

**（二）支出决算总计 15,919.77 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4,037.18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789.21 万元，增长 5.96%，变动原因：我部门本年度支出与上年支出变化不大，主要集中在人员工资及社保方面，随着人员新增产生的工资、社保、公用经费的上涨，项目资金支出变化不大。

2.结余分配 0.0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末结转和结余 1,882.59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基本支出结转结余 123.36 万元，包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等社会保障类资金 14.62 万元、工资等支出 108.15 万元、住房公积金 0.35 万元、医疗保险 0.25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结余 1759.23 万元，主要包括行政运行 876.69 万元、环境监察与监测项目 198.31 万元、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426.94 万元、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4.99 万元、土地出让金 106.3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423.30 万元，增长 29.01%，变动原因：一是各分局收到的旗县区拨入的非财政拨款较上年增加；二是部分项目的由于下达时间等客观原因难以当年实施，导致执行率偏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4,460.55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32.74 万元，占 81.83%；与上年相比增加 268.86 万元，变动原因：本年度由于人员新增，相应拨入的人员工资、社保及公用经费较上年略有上涨。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2,627.81 万元，占 18.17%。与上年相比增加 1043.84 万元，变动原因：本年度旗县区收到大量的非财政拨款收入均在其他收入进行核算，因此较上年增加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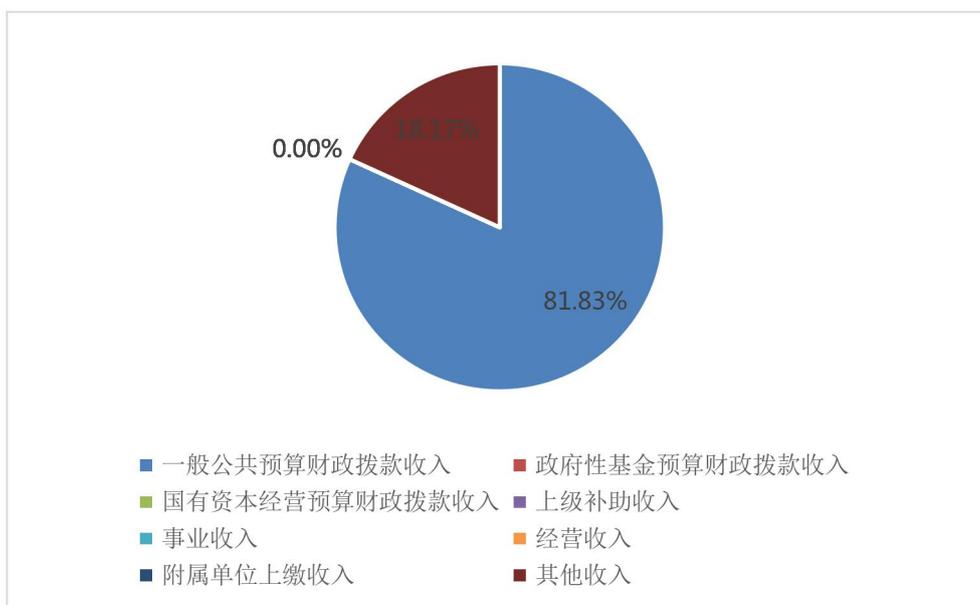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4,037.18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7,255.80 万元，占 51.69%；与上年相比增加 714.83 万元，变动原因：本年度新增了在编人员和退休人员，导致人员工资及社保均有所增加，因此基本支出增加。

本年项目支出 6,781.37 万元，占 48.31%；与上年相比增加 74.37 万元，变动原因：本年度项目支出基本与上年支出持平，零星增加为上调的外聘人员社保。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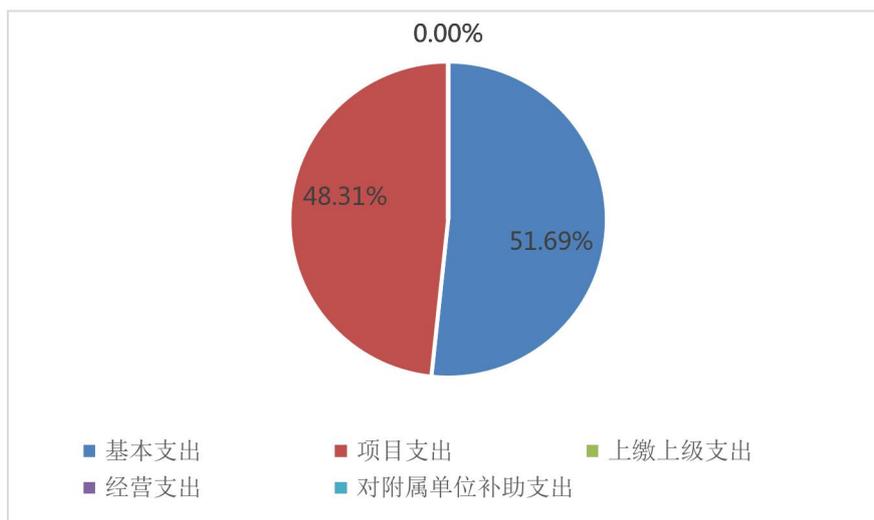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1,875.6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71.08 万元，增长 27.63%，变动原因：一是本年度收到的包头市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二期）二阶段项目等上级专项资金项目未在年初预算内；二是污染防治及环境监测项目资金等本年追加的市本级专项资金未在年初预算内；三是由于有人员新增，追加了工资及公用经费；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92.22 万元，增长 1.65%，变动原因：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基本与上年支出持平，零星增加为人员新增产生的人员工资、社保及公用经费。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834.97 万元。与年初预算 9,304.51 万元相比, 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20%。其中:

###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922.51 万元, 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275.73 万元。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28.95 万元, 支出决算 42.6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一是本年度遗属生活补助标准调高, 二是退休行政人员增加, 追加了退休人员绩效工资和采暖补助支出。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31.15 万元, 支出决算 161.1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一是本年度遗属生活补助标准调高, 二是退休事业人员增加, 追加了退休人员绩效工资和采暖补助支出。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486.68 万元, 支出决算 513.1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本年度新增在编人员, 在职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且养老保险核定上调。

4.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 176.9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缴纳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部分社保费。

5.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决算支出 28.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追加了职工死亡抚恤金。

## **(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233.3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3.53 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52.75 万元，支出决算 141.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预算核定的医疗保险偏高。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77.12 万元，支出决算 9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事业人员医疗保险进行了上调，我单位进行了追加。

## **(三) 节能环保支出(类)**

节能环保类决算数为 10287.9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4034.81 万元。其中：

1.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461.14 万元，支出决算 1523.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有人员增加，且在职

人员工资有小幅上调，共同形成差异。

2.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年初预算 203.32 万元，支出决算 283.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支出了上年结转的污染防治及环境监测项目、宣传教育工作经费等项目经费。

3.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74.91 万元，支出决算 347.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8.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支出了上年结转的本级追加污染防治及环境监测项目等项目的经费约 170 余万元，未纳入市本级年初预算。

4.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 1919.53 万元，支出决算 255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中期追加环境保护监管专项资金等专项资金项目约 630 余万元。

5.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 458.79 万元，支出决算 458.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无差异

6.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 617 万元，支出决算 125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3.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还支出包头市地下水环境污染状况调查项目二阶段项目资金 646.8 万元，未纳入年初预算。

7.污染防治(款)土壤(项)，年初预算 159.25 万元，支出决

算 370.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2.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中期追加了土壤监测项目资金 211 余万元。

8.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 130 万元，支出决算 705.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2.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级追加污染防治及环境监测项目 575 万余元，为年度中期追加项目，未纳入年初预算。

9.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支出(项)，年初预算 22.6 万元，支出决算 2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无差异。

10.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年初预算 2432.62 万元，支出决算 236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有执法人员减少，因此工资性支出略有减少。

13.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 469.11 万元，决算支出 407.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的市本级项目评审审查及排污许可发放经费等项目有结余，特别是审批权力下放后，本级项目评审审查费结余较大。

#### **(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382.0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2.45 万元。其中: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79.56 万元,支出决算 382.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新增了在职人员,追加了住房公积金的预算。

#### **(五) 其他支出(类)**

其他支出类决算数为 9.0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9.06 万元。其中:

1.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追加了 9.06 万电子公文改造升级资金,因此差异较大。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752.41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955.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96.63 万元、津贴补贴 1017.08 万元、奖金 558.11 万元、绩效工资 585.5 万元、养老保险缴费 514.4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76.98 万元、医疗保险缴费 234.37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52.64 万元、住房公积金 382.0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591.46 万元、退休费 203.79 万元，抚恤金 42.10 万元，生活补助 0.36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796.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0.08 万元、印刷费 13.59 万元、手续费 0.22 万元、水费 2.07 万元、电费 2.91 万元、邮电费 7.89 万元、取暖费 164.26 万元、物业管理费 19.23 万元、差旅费 44.94 万元、维修(护)费 7.29 万元、租赁费 0.06 万元、培训费 7.95 万元、专用材料费 4.02 万元、劳务费 4.42 万元、工会经费 60.83 万元、福利费 73.1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1.5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32.4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3.6 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5,082.57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万元。**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6.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2.85 万元、印刷费 20.22 万元、咨询费 12.94 万元、水费 9.59 万元、电费 54.87 万元、邮电费 15.38 万元、取暖费 1.01 万元、物业管理费 37 万元、差旅费 51.44 万元、维修(护)费 408.39 万元、租赁费 69.18 万元、培训费 12.66 万元、专用材料费 60.08 万元、专用燃料费 1.21 万元、劳务费 552.30 万元、委托业务费 2864.4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其他交通费 9.6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4 万元。

**(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 万元。该补助为向定向选调生发放的每人每年 4 万元的经济补助，我单位共有三名定向选调生，全年支出 12 万元。

**(四)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27 万元。**主要包括：国外债务付息 30.27 万元。

**(五) 资本性支出 314.33 万元。**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购建 21.74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84.62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156.98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3.8 万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27.19 万元。

**(六) 对企业补助 459.62 万元。**主要包括费用补贴 459.62 万元。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222.65 万元，支出决算 194.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1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222.65 万元，支出决算 194.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14%；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本年度单位本着节约的原则，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94.0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94.02万元，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94.02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94.0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9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10.12万元，减少4.96%，变动原因：本年度响应财政号召，压缩了公车运行维护费。

3.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无；国（境）

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796.89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38 万元，减少 0.17%，变动原因：本年度积极相应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进一步压缩了公用经费的支出。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632.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12.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19.84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838.1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8.1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124.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8.4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88.3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6.84%。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1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9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4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6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56个，共涉及资金5082.5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0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项目评估、复核、审查和许可证核发”、“监控信息化一体化项目”、“污染防治及环境监测项目”等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2.8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从评价情况来看，以上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完成情况良好，项目在实施前期的立项阶段，经过了详细的论证和询价，掌握了项目实施的费用构成，精准的测算了项目预算，同时经过对多家供应商的比价和标准的采购流程使得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节约了成本。但个别项目在项目实施阶段存在项目实施进度缓慢，未能按照绩效目标时限要求完工等问题；在资金管理使用环节存在部分项目资金执行率偏低，资金未能及时下达，资金存在缺口等问题。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2023年度在决算中反映56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56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电子公文改造升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9.06万元，执行数为9.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绩效目标计划，按要求采购了91台计算机终端设备，

“安可替代”建设完成率 100,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使用人员满意度 95%。项目整体费用未超预算。通过实施该项目,圆满完成了上级交办的任务,得到了各部门的认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定向选调生经济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单位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选调生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本年度及时为三名选调生发放了经济补贴 12 万元,补助发放足额率 100%,发放及时率 100%。项目整体费用未超预算。通过实施该项目,充分保障了他们的基本生活条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年度该项目结转资金较多。下一步改进措施: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归还日元贷款本金及利息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05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30.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市财政局涉外核算的本年度应偿还的日贷本息金额,我单位本年度分两次共偿还日元贷款利息 30.27 万元,本金和利息偿还及时率 100%,项目整体费用未超预算。通过实施该项目,有效维护了政府公信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年度该项目结转资金较多。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对接财政局,尽可能精准编制预算资金,减少资金的闲置。

4.项目评估、复核、审查和许可证核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47 分。全年预

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75.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共召开 20 次环境影响文件技术评估会，委托第三方机构出具 20 个环评技术评估报告，发放 308 个排污许可证，项目整体费用未超预算。通过实施该项目，从源头上管控了项目的落地，减少了高污染和耗能的项目实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年度该项目存在少量资金的结转，主要原因在于预算编制时难以准确估算下一年度需要评审的项目数量。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对接发改等部门，尽可能精准核算项目数量，提高资金执行率。

5.环境保护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7.72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2.7 万元，执行数为 9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共组织召开 30 次环保大讲堂活动，参加 75 次检查及外出培训，工作人员满意度 95%，项目整体费用未超预算。通过实施该项目，有效提升了全系统专业素养和业务技能，保障各部门日常生态环境工作正常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度中期对多个经济指标进行了调剂，仍有资金结转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主动对接单位各业务科室，了解资金需求，准确编制预算，减少调整次数，调高资金支付效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电子公文改造升级										
主管部门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06	9.06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9.06	9.0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采购合同要求，支付安可替代工程质保金。					按照上级要求，对符合替代的电脑、打印机等设备进行国产化替代，并按时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可替代”建设完成率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00	%	7.5	7.5		
			安可设备购置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91	91	个	7.5	7.5		
		质量指标	“安可替代工程”维护验收合格率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00	%	7.5	7.5		
			安可设备购置合格率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00	%	7.5	7.5		
		时效指标	“安可替代工程”建设完成及时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5	5		
			“安可替代工程”系统维护及时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5	5		
		成本指标	“安可替代工程”建设项目总金额(万元)	反向	小于等于	303	303	万元	5	5		
			安可替代工程经费	反向	小于等于	303	303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安可替代工程”建设覆盖率 (%)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15	15	
			可持续影响	业务系统国产替代比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	%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	%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定向选调生经济补助										
主管部门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2.00	12.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	12.00	12.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市委组织部统一要求,发放选调生经济补助。				我单位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选调生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本年度及时为三名选调生发放了经济补贴,充分保障了他们的基本生活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调生人数	正向	等于	3	3	人	7	7		
			考核次数	正向	等于	1	1	次	8	8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足额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7	7		
			考核达标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8	8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补助发放时间	定性			2023年	2023年		5	5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4	4	万元	5	5		
			补助总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2	12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人才工作积极性	定性			显著	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	补助发放年限	正向	大于等于	5	5	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选调生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	%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归还日元贷款本金及利息									
主管部门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30.27	10	60.54	6.05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50.00	30.27	——	60.5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涉外科核算的本年度应偿还的日贷本息金额, 按期限完成贷款偿还工作, 维护公信力。					根据市财政局涉外科核算的本年度应偿还的日贷本息金额, 本年度分两次共偿还日元贷款利息 30.27 万元, 维护了政府公信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归还日元贷款本金及利息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5	15	
		质量指标	足额支付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5	15	
		时效指标	利息偿还及时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按时支付维护政府公信力和政府信誉	定性		显著	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	公信力提升持续性	定性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财政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	%	10	10		
总分									100	96.0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评估、复核、审查和许可证核发										
主管部门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80.00	75.73	10	94.66	9.47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80.00	75.73	—	94.6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专家召开环境影响文件技术评估会，委托第三方机构出具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评估报告，根据专家审核意见完成项目环评审批。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当年的环评报告进行技术复核。组织专家对排污许可证进行核发。				共召开 20 次环境影响文件技术评估会，委托第三方机构出具 20 个环评技术评估报告，发放 308 个排污许可证，从源头上管控了项目的落地，减少了高污染和耗能的项目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专家召开环境影响文件技术评估会	正向	大于等于	20	20	次	4	4		
			政府采购评审服务	正向	等于	1	3	项	4	4		
			出具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评估报告	正向	大于等于	20	20	次	3	3		
			排污许可证发放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30	308	家	4	4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7	7		
			采购服务验收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8	8		
		时效指标	技术评估工作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10	10	日	3	3		
			政府采购完成时间	定性		2023年4月	2023年6月		3	3	,2023年6月合同到期	
			评审服务提供时间	定性		2023年4月	12个月		4	4		
		成本指标	单个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评审费用	反向	小于等于	3.5	3.5	万元	5	5		
	单个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评审费用		反向	小于等于	2	2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进度大力优化营商环境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10		
			保障建设项目顺利开展实施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	环评评审报告利用时限	定性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10	10		
总分									100	99.4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保护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实施单位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2.70	102.70	99.20	10	96.59			9.66			
	其中:财政拨款	102.70	100.00	99.20	——	96.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2.70	2.7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开展日常生态环境保护、监管、监测等工作提供资金支持,保障日常办公经费、培训费、咨询费、交通费等相关开支				为开展日常生态环境保护、监管、监测等工作提供资金支持,保障日常办公经费、培训费、咨询费、交通费等相关开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生态环境大讲堂培训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12	30	次	3	3		
			全年参加检查培训会议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50	75	次	2	2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出勤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5	5		
			培训完成时间	定性		2022	2023		5	5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	%	5	5		
			成本指标	汽车租赁费	正向	小于等于	20	9.66	万元	5	2.42	
		资料印刷费		正向	小于等于	20	8.98	万元	5	2.25		
		差旅费		正向	小于等于	20	17.97	万元	5	4.49		
		法律顾问咨询费		正向	小于等于	10	6.6	万元	5	3.3		
		维修维护费		正向	小于等于	10	20	万元	5	5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费		正向	小于等于	20	2.4	万元	5	0.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部门日常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正常开展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10	
				提升全系统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	提升全系统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	定性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	%	10	10	
总分									100	87.72		

### **(三) 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监控信息化一体化项目”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8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包头市生态环境技术保障中心监控信息化一体化项目)**

### **一、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通过做好信息化建设维护保障工作，保障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监控平台及市生态环境局机房、网络及设备的正常运行，保证污染源数据真实性和有效性。项目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实施情况：①为保障污染源自动监控工作的日常运行维护和在线监控系统平台的正常运行，保证污染源数据真实性和有效性，确保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传输有效率。②为了保障包头市生态环境局网络安全，维护网络空间主权和国家安全。设立实施该项目。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做好信息化建设维护保障工作，保障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监控平台及市生态环境局机房、网络及设备的正常运行，保证污染源数据真实性和有效性。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

提高政府效能、坚持厉行节约的重要举措。本次绩效评价是从2023年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所属二级单位的项目资金中抽取20%的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目的是提高财政支出的责任和效率，形成“花钱必问政、无效必问责”的管理理念，评价结果和整改落实情况将作为来年预算资金安排的依据。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3年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本部门的项目组织开展绩效评价，详细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见下表：

##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30分)	项目立项 (10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10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 申请项目资金程序及材料符合相关要求的（5分）； 2. 项目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符合相关要求的（5分）。
	绩效目标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项目实施是否设定了绩效目标且符合客观实际、依据充分。	1. 项目设定绩效目标的（2分）；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的（3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的（2分）； 2. 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的（2分）； 3. 绩效指标与项目任务数和计划数相对应的（1分）。
	资金投入 (10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项目预算编制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情况。	1.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的（3分）； 2.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的（2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5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的（3分）； 2.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是否相适应的（2分）。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实际到位资金：2023年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2023年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 实际支出资金：截至2023年12月末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的（2分）；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的（2分）； 3.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若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本项全不得分。
	项目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2分）； 2.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1.业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2分）； 2.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2分）； 3.签订的合同、验收报告（单）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安全等级保护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政府采购次数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产出质量 (10分)	网络稳定运行率、政府采购合格率	10	项目完成的验收或考核合格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经检查合格的（5分），尚未考核的，酌情扣分。
	产出时效 (10分)	系统稳定运行时间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按时或提前完成的（5分），完成90%以上的（4分）、完成81%-90%的（3分），完成71%-80%的（2分），低于70%的，不得分。
效益 (15分)	社会效益 (7.5分)	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	7.5	保障生态环境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网络安全	障生态环境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网络安全（7.5分），可根据实际酌情扣分。
	可持续影响 (7.5分)	项目实施带来的可持续影响	7.5	持续保障网络正常运行	持续保障网络正常运行（5分），可根据实际酌情扣分。
	合计		<b>100</b>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绩效自评工作组通过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实地查看等程序，获取到自评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的相关资料，与自评项目年度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指标进行比较后，对自评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打分。具体工作过程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根据通知要求，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确定了2023年需要评价的项目，并召开了关于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会议，通知项目相关人员准备项目的完成情况和资金的使用情况等相关资料。

2.组织实施阶段。绩效评价工作组进驻到各相关单位和部门，通过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实地查看等方式开展项目自评工作，收集2023年度各项目绩效评价相关的具体详细资料。

3.综合评价阶段。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收集到的各项目资料，与各项目年度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指标进行对照分析，在与相关单位和部门进行充分沟通的前提下，对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进行了综合评价打分。

4.沟通反馈阶段。向项目承担单位反馈绩效评价结论，提出项目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要求。

### **三、综合评价分析及评价结论**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得分
决策 (30分)	项目立项(10分)	立项依据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0
	绩效目标(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实施是否设定了绩效目标且符合客观实际、依据充分。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5
	资金投入(10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情况。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5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15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5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5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10分)	安全等级保护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政府采购次数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5
	产出质量(10分)	网络稳定运行率	项目完成的验收或考核合格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5
		政府采购合格率	项目完成的验收或考核合格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5
	产出时效(10分)	系统稳定运行时间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5
		政府采购完成时间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5

效益 (15分)	社会效益 (7.5分)	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	大气污染防治适用技术得到推广应用，促进环保产业发展	7.5
	可持续影响 (7.5分)	项目实施带来的可持续影响	为环境空气质量改善提供科学支撑	7.5
总分				98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结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该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发展规划，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情况相符，绩效目标设定的指标值清晰、可衡量。实际投入项目与预算设立项目申请的资金存在偏差。项目决策指标分值30分，得分29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该项目资金到位率为100%，预算执行率为98.82%，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项目资金专款专用。项目过程指标分值25分，得分24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①完成了市局信息化系统日常维护工作，保障在线监控平台的正常运行；②完成了业务系统等级保护测评；③完成了软件正版化资产管理平台采购；④编制了“网络安全情况的自查报告”“网络安全形势分析报告”，网络安全工作实现提档升级。项目产出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该项目实施效益，主要包括社会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方面，一是保障生态环境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目标值有效保障，实际完成达到预期目标值 100%；二是网络安全，目标值有效保障，实际完成达到预期目标值 100%；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持续保障网络正常运行。项目效益指标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立项、实施存在的问题。**一是中心信息化专业技术人员不足，在线监控工作管理水平不高。二是由于信息化工作建设标准不统一，各部门“信息孤岛”现象比较严重，系统共享整合难度大。

**（二）资金管理使用存在的问题。**实际投入项目与预算设立项目申请的资金存在偏差。

## **六、有关建议**

### **（一）后续工作计划。**

1.继续开展“包头市环境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工作。通过对我市生态环境系统已有和新建各业务应用系统的整合，进一步推进包头市环境数据的内整外联，实现数据资源整合集中。

2.做好维护保障工作，保障机房、网络、网站、信息化系统等运行正常，为环境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做好部、市、局三级视频会议的调试工作，保障视频会议顺利进行。

3.加强网络安全风险防范工作，按照《网络安全法》要

求，全面提升依法管理网络安全能力和水平，落实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完善应急预案，强化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局办继续开展涉密相关工作。

4.积极探索全市环境信息化发展新道路，环境信息化建设和发展需要基于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逐步实现我市生态环境信息互通共享，提升环保业务协同、数据服务能力，形成环境管理的合力。为控制污染物排放、改善环境质量、保障环境安全等核心工作提供高效、安全、可靠的信息化手段。

5.保障在线监控系统平台正常运行，确保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稳定上传。

6.积极开展相关业务培训，提高整体员工专业技术业务能力，加强在线工作管理。

7.持续做好监控数据的支持保障工作。向自治区、市局大气科、水科、督查科等科室，支队、监测站等单位提供全市多家重点监控企业在线监控数据信息。保障在线监控系统平台正常运行，确保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稳定上传。

## **(二) 措施及方法。**

1. 积极开展相关业务培训，提高整体员工专业技术业务能力。

2. 提前与业务科室沟通项目支出走向，做好预算计划，

保证实施项目与预算相符。

##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

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阿丽                      联系电话：0472-5191213

##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3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832.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627.8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53.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33.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2,083.0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4.9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2.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0.2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460.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037.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59.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882.59
	30			61	
总计	31	15,919.77	总计	62	15,919.7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037.18	7,255.80	6,781.3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3.47	1,053.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1.31	1,011.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68	42.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1.11	161.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6.93	536.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0.60	270.60				
20808	抚恤	28.59	28.59				
2080801	死亡抚恤	28.59	28.5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	13.5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	13.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3.39	233.39	100.00			
21004	公共卫生	100.00		1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00.00		1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3.39	233.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1.59	141.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80	91.8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083.09	5,586.92	6,496.1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588.84	1,696.88	891.97			
2110101	行政运行	1,865.38	1,530.46	334.92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283.21	159.65	123.5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40.25	6.76	433.4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992.71	1,895.66	1,097.05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8.24		18.2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974.46	1,895.66	1,078.81			
21103	污染防治	2,966.97		2,966.97			
2110301	大气	610.82		610.82			
2110302	水体	1,254.80		1,254.80			
2110307	土壤	370.67		370.6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30.68		730.6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2.60		42.60			
2110401	生态保护	22.60		22.6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0.00		20.00			
21111	污染减排	2,362.22	1,908.22	454.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2,362.22	1,908.22	454.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29.74	86.18	1,043.57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29.74	86.18	1,043.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96		114.9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4.96		114.9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4.96		114.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2.02	382.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02	382.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02	382.02				
229	其他支出	70.25		70.25			
22999	其他支出	70.25		70.25			
2299999	其他支出	70.25		70.25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32.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22.51	922.5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3.39	233.3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287.99	10,287.99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2.02	382.0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9.06	9.06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32.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834.97	11,834.9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2.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0.62	40.6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2.8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875.60	总计	64	11,875.60	11,875.6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834.97	6,752.41	5,082.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51	922.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3.92	893.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68	42.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1.11	161.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3.15	513.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6.98	176.98	
20808	抚恤	28.59	28.59	
2080801	死亡抚恤	28.59	28.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3.39	233.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3.39	233.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1.59	141.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80	91.8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287.99	5,214.49	5,073.5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154.04	1,410.62	743.42
2110101	行政运行	1,523.46	1,250.96	272.5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283.21	159.65	123.5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47.36		347.36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551.50	1,895.66	655.8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551.50	1,895.66	655.84
21103	污染防治	2,790.04		2,790.04
2110301	大气	458.79		458.79
2110302	水体	1,254.80		1,254.80
2110307	土壤	370.67		370.6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05.78		705.7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2.60		22.60
2110401	生态保护	22.60		22.60
21111	污染减排	2,362.22	1,908.22	454.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2,362.22	1,908.22	454.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07.59		407.59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07.59		407.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2.02	382.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02	382.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02	382.02	
229	其他支出	9.06		9.06
22999	其他支出	9.06		9.06
2299999	其他支出	9.06		9.0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09.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3.2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96.63	30201	办公费	50.0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17.08	30202	印刷费	13.5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58.11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4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2	310	资本性支出	3.60
30107	绩效工资	585.50	30205	水费	2.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4.48	30206	电费	2.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6.98	30207	邮电费	7.8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4.37	30208	取暖费	164.2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2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64	30211	差旅费	44.9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2.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29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1.46	30214	租赁费	0.0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2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7.9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03.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0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2.1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4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8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73.1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1.5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2.4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955.52	公用经费合计					796.8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14.33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21.74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4.62
30103	奖金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6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56.9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3.8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27.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6.34	30308	助学金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201	办公费	72.85	30309	奖励金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202	印刷费	20.2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203	咨询费	12.9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205	水费	9.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27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206	电费	54.8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459.62
30207	邮电费	15.3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27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208	取暖费	1.0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7.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459.62
30211	差旅费	51.44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08.39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0214	租赁费	69.18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0216	培训费	12.66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60.08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1.21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26	劳务费	552.3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64.44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合 计	5,082.5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3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如为空表，合计数需填0，并在本表下方说明“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3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如为空表，合计数需填0，并在本表下方说明“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行次	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支出统计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支出统计数
		1	2	3	4	5	6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	—	—	—
（一）支出合计	2	222.65	222.65	194.02	222.65	222.65	194.02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22.65	222.65	194.02	222.65	222.65	194.02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22.65	222.65	194.02	222.65	222.65	194.02
3. 公务接待费	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国内接待费	8			0.00			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0.00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0.00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0.00	—	—	0.00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	0.00	—	—	0.0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0.00	—	—	0.0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99.00	—	—	99.0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0.00	—	—	0.0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0.00	—	—	0.00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0.00	—	—	0.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0.00	—	—	0.0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0.00	—	—	0.0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0.00	—	—	0.00

# 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公开11表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行次	统计数 1
一、机关运行经费	1	674.38
（一）行政单位	2	205.4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3	468.93
二、资产信息	4	
（一）车辆数合计（辆）	5	115.0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6	0.0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7	0.00
3. 机要通信用车	8	3.00
4. 应急保障用车	9	0.00
5. 执法执勤用车	10	97.0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1	1.0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2	0.00
8. 其他用车	13	14.00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4	6.00
三、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15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6	3,632.29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	412.45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	0.00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	3,219.84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	2,838.14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	2,124.27